

檔 號： 02020306
保存年限： 5
電子簽核

收發文號： 1120014707
收發日期： 112年09月18日
創稿文號： 1120101738
1120101738

衛生福利部彰化老人養護中心 函

機關地址： 500彰化縣彰化市虎崗路1號
傳 真： (04)7257621
承 辦 人： 林青蓉
聯絡電話： (04)7258131分機:128
電子郵件： cnh128@Chnh.mohw.gov.tw

受 文 者： 弘光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2年0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 衛彰護保字第1120101442號

速 別：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 (2件) [1120101738_1_1120014707本文.pdf](#) (本文)
[1120101738_2_1120014707附件.pdf](#) (附件)

主旨：有關貴校營養系學生申請113年寒假至本中心實習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2年9月6日弘大營養字第1120013923號函。
- 二、依據本中心提供大專院校學生實習作業要點第2點規定：「實習受理：得採二階段方式辦理，亦得視本中心各科室業務屬性採書面或面談方式辦理。申請期限暑期實習為當年度4月底前，期中實習為當年度6月底前為原則。」請貴校於112年10月底前函送學生資料向本中心申請，俾利辦理書面審核。
- 三、本中心學生寒假實習日期為113年1月15日至4月15日止，提供實習員額最多2名，不收取實習費用，另實習期間之住宿、膳食及其他生活事項須自理。
- 四、學生實習資格條件：
 - (一)應曾修習營養學、膳食療養學、團體膳食製備等3門專業科目且未有不及格者。
 - (二)疫情雖已趨緩，但因本中心屬於長照機構住民多為年長者居多，故學生於中心實習期間仍須配戴口罩、注意個人手部衛生、有症狀時仍須快篩以維護自身及長者的健康。
- 五、檢附本中心提供大專院校學生實習作業要點1份供參。

正本： 弘光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中心保健科

創稿文號：1120101738

收發文號：1120014707

弘光科技大學 公文簽核流程表

項次	簽核名單	代理/加簽	簽核單位	簽收時間	核稿時間	狀態
1	公文收發.		秘書處		112-09-18 17:04	收文
2	營養系.		營養系(含碩士班)	112-09-20 10:35	112-09-20 10:35	收文
3	周昕瑩約聘人員		營養系(含碩士班)	112-09-20 12:27	112-09-20 12:28	承辦
擬：依來文辦理實習業務。						
4	葉恩菱組長		營養系(含碩士班)	112-09-20 15:13	112-09-20 15:14	串簽
擬：依來文辦理實習業務。						
5	王涵副主任		營養系(含碩士班)			串簽
6	醫療健康學院.		醫療健康學院			串簽